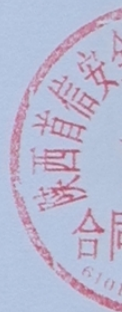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_____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采购合同

签订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

签订时间: 2025年7月8日



甲方（采购方）：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翠华南路 146 号

联系电话：029-85264904

乙方（服务方）：陕西首信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海峰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西口龙记观澜山 3 幢 1902 号

联系电话：029-88229569

序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甲、乙双方就消防技术服务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1条 乙方的工作范围和职责

1.1 消防技术顾问服务

依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等消防相关法律法规，对雁塔区内的建设工程项目提供消防技术顾问服务，对技术规范进行答疑指导。服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微信、邮件、会议讨论等形式，根据甲方要求并确认出具符合国家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消防技术服务报告、专家意见等内容。

1.2 专家论证会服务

关于新、老规范适用性等问题，乙方组织相关专业专家进行技术论证。如需上会论证的，负责组织陕西省住建厅消防专家库专家进行专题讨论，

对项目的消防设计合规性、安全性等进行评审，形成相关会议纪要及专家论证意见，为后续相关审验工作提供技术依据。

1.3 模拟实验等技术服务

针对疑点、难点等专项技术问题，组织开展相关模拟实验。通过现场实操等技术手段，提取相关技术数据，为专家判定疑难点问题提供技术支持；（模拟实验包含但不限于火灾烟气模拟、人员安全疏散模拟、热辐射数据模拟等）；

第2条 服务质量保证

2.1 人员要求：乙方须指派至少2名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及具备中级以上职称的项目负责人。服务团队需包含注册消防工程师等专业人员，分工明确并随时根据甲方要求调整；

2.2 质量承诺：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执行消防技术服务，确保技术结论满足相关消防法律法规的规定，结论客观、准确。每季度接受甲方考核（考核指标包括响应速度、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等），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2.3 违约责任：逾期提交消防技术服务报告及专家意见等，每日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因乙方过失导致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消防技术服务存在重大失误，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如造成严重后果，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3条 报酬及支付

3.1 涉及消防定性，新、老规范适用性等问题的消防技术服务或安全评估论证：30000元/次；

3.2 不含模拟的消防技术论证费：40000元/次；

3.3 含模拟的消防技术论证费：60000 元/次；

3.4 常规技术服务其他建设工程（参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二条）1000 元/次；特殊建设工程（参照《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四条） $\leq 10000\text{m}^2$ ，2000 元/次；特殊建设工程 $> 10000\text{m}^2$ ，3000 元/次；服务频次应经负责人书面确认，且服务频次及其他服务应计费用合计超过总限额的，以总限额为限计算费用。

3.5 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

3.6 支付限额及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每季度据实结算，其余费用于服务期满后 30 日内，根据实际服务次数及考核结果结算，但以上总费用不超过 295980 元。

第 4 条 廉洁说明

4.1 甲、乙双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廉政规定，禁止以任何形式索取或收受回扣、礼品、宴请等不正当利益；

4.2 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或干预消防技术服务公正性；

4.3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及规范和标准进行消防技术服务，不得违反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及规范，不得提高或者降低相关技术标准；

4.4 乙方在技术服务过程中，不得向被服务单位收取任何费用，不得向被服务单位推荐消防施工单位和消防产品；

4.5 乙方不得将服务转包或分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项目团队核心人员；

4.6 违约处理：一方违反廉洁条款，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偿损失；涉嫌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5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第6条 合同的变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双方再行协商，签订变更协议，未经书面变更的任何内容，不对甲、乙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第7条 其他

7.1 保密义务：双方对获知的文档资料、技术资料等保密，未经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7.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亦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依法提交雁塔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7.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7.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7.8



乙方（盖章）：陕西首信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7.8

